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93

##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东所持部分股权质押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东方福澜作为一家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1,089,915,2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9.79%,上述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为903,721,159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为92.92%。

●是否存在被质押或平仓风险的公告: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披露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所持部分股票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82),公司大股东东方福澜所持公司140,000,000股无限限售流通股将于2024年9月27日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公开拍卖,目前司法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股权质押期限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福澜分别对其所持公司375,156,156股无限限售流通股和67,750,000股无限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质押延期,具体如下:

质押权人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特定对象	质押期限	质押期限变更	债权人	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金额	质押用途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2023/12/7	2024/12/7	2026/12/7	0	0	0	0
东方福澜	是	是	否	2023/12/7	2024/12/7	2026/12/7	40.64%	12.11%	1,089,915,269	日常生产经营
东方福澜全资子公司	否	否	否	2023/12/7	2024/12/7	2026/12/7	0	0	0	0
合计	是	是	否	2023/12/7	2024/12/7	2026/12/7	40.64%	12.11%	1,089,915,269	日常生产经营

2.被质押股份不存在被作为重大资产重组担保等专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情况。

3.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单位:股):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本次质押数量	质押期限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股份情况	质押期限	质押金额	质押用途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492,822,091	134,977,000	400,156,156	99.66%	13.40%	0	0	15,000,000.00	0
东方福澜	689,794,129	160,313,566	413,546,000	70.60%	11.30%	0	0	249,815,000.00	0
张宏伟	11,289,949	0.13%	0	0%	0%	0	0	0	0
合计	1,189,915,269	295,297,977	903,721,159	92.92%	24.70%	0	0	264,815,000.00	0

二、股份质押其他情况说明(一)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和一年将分别期别的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对出质资金余额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是	是	2024/3/13	2024/11/5	浦发银行北京分行	20.29%	2.73%	10,006,000
东方福澜	是	是	2022/11/1	2024/11/3	特约金融机构	16.39%	2.62%	3,082,000
合计	是	是	/	/	/	/	/	13,088,000

2.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相关质押延期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包括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二)关于控股股东质押的其他情况说明

1.控股股东质押资金的具体用途及预计还款资金来源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东方福澜质押的用途是为其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还款资金来源包括经营收入、自有资金及其他资金来源。

2.控股股东资信情况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显峰,注册时间2003年8月26日,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丽都国际B座1号楼26层260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国内贸易代理;社会经济咨询;市场调查(不含劳务派遣);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货物进出口;货物代理;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煤炭销售(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交易、储运活动);五金产品批发;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矿产品销售;非金属矿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畜牧养殖业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销售;纸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许可文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一)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83,279.29
负债总额	4,902,433.13
所有者权益	2,340,686.06
货币资金	3,983,796.04
流动资产	1,990,446.16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011,297.02
净利润	-485,04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337.25
---------------	------------

(二)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71.12%
流动比率	0.99
速动比率	0.89
现金流量比率	0.19
3.偿债能力情况	无

(4)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债务问题涉及诉讼、仲裁。前述诉讼、仲裁与公司无关。

(5)是否存在被冻结情况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存在担保本案及利息逾期情况,存在短期偿债压力,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正在与相关银行积极协商贷款展期等解决措施。

3.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交易情况

东方集团与上市公司之间一年曾发生的重大交易情况如下:

(1)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392亿元,其中担保逾期本金金额11.52亿元。

(2)上市公司在关联财务公司存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在东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大额逾期被触发风险提示公告》,因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务公司”)流动性相对趋紧,公司及子公司在东方财务公司存款出现大额提取受限情况,截至2024年6月17日,公司及子公司在东方财务公司存款余额16,402万元,贷款余额6,662万元。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于2024年6月19日出具了《关于化财务公司相关风险的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处置等方式支持东方财务公司化解流动性资金不足问题,相关承诺将在未来3-6个月内完成。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在东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大额提取受限风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公司在正在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承诺函》内容,尽快落实相关承诺,优先以现金方式支持东方财务公司尽快化解流动性趋紧风险,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害。公司将根据相关承诺履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质押风险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披露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所持部分股票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82),公司大股东东方福澜所持公司140,000,000股无限限售流通股将于2024年9月27日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公开拍卖,目前司法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关于后续关注关联方质押及其他一致行动人的股票质押情况,如出现质押平仓风险或其他重大变化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92

##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在关联银行贷款延期及提供 担保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概述

因日常经营及融资需要,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北京大悦城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悦酒店”)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贷款续作相关协议,对流动资金贷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金额合计5.152亿元,具体如下:

1.公司与民生银行于流动资金贷款2,096亿元签署续作相关协议,期限12个月,担保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大悦酒店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丽都国际B座1号楼商业、办公、地下车库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以持有的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投投资”)70%股权、商业投资持有的东方安澜(北京)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安澜”)58.69%股权、东方安澜持有的北京福澜食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福澜”)持有的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18.18%股权、东方安澜持有的北京福澜酒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东方安澜持有的北京青龙湖酒业有限公司/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于子公司北京青龙湖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湖酒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不变);公司于子公司北京青龙湖国际会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湖会展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HePu International Limited继续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与民生银行于流动资金贷款1.312亿元签署续作相关协议,期限12个月,担保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青龙湖酒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不变);公司控股股东东方福澜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HePu International Limited继续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与民生银行于流动资金贷款2,00亿元签署续作相关协议,期限24个月,担保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以持有的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3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青龙湖酒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不变);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HePu International Limited继续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公司与民生银行于流动资金贷款6,500亿元签署续作相关协议,期限24个月,担保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子公司东方优品康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厦门限屏豆制品有限公司77%股权和厦门东方祥润有限公司51%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联合石油天然气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联合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继续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联合石油天然气控股有限公司以持有的联合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467.HK,以下简称“联合能源”)1,357,014,388股股票继续提供质押担保;Brilliant Mile Limited(以持有的联合能源79,903,612股股票继续提供质押担保。

5.大悦酒店与民生银行其他中长期贷款16.88亿元签署续作相关协议,期限12个月,担保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东方祥福(北京)其他投资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青龙湖酒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青龙湖酒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不变);青龙湖会展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不变);东方安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联合石油天然气控股有限公司以持有的联合能源600,000,000股股票继续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二、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三、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四、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五、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六、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七、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八、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九、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十、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十一、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十二、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十三、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十四、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十五、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十六、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十七、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大悦酒店在民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其他中长期贷款余额为5.152亿元,暂无逾期。

十八、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4,378,241,850.02元,法定代表人高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中间业务等;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营中国境内黄金代理业务;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关联贷款及展期相关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工作已按照事项履行完毕程序履行。

&lt;